

证券代码：603867

证券简称：新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三）在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 909 号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独立董事罗娟香因公务未能出席。

会议由董事胡健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香料改扩建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奇华顿共同增资江苏馨瑞香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与奇华顿共同增资江苏馨瑞香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新化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新化股份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化股份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化股份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